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4-A320-22R1

修正案号: 39-4831

一. 标题: 防火—货舱排水活门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除在生产中执行了空客33232改装或在使用中执行了AIRBUS SB A320-52-1124的下列飞机:

- 所有型别和序列号的A318飞机;
- 在生产中执行了空客25642或26213改装或在使用中执行了AIRBUS SB A320-52-1088的所有型别和序列号的A319飞机;
- 在生产中执行了空客26213或26603改装或在使用中执行了AIRBUS SB A320-52-1088的所有型别和序列号的A320、A321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DGAC AD No F-2004-172R1 (EASA NO.2005-3070);
- 2.AIRBUS SB A320-52-1124 及其后续批准的任何版本;
- 3.CAD2004-A320-22,39—4643, 2004 年 11 月 26 日生效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4-A320-22, 39-4643

1. 在A319飞机上进行了一次货舱抑制着火能力评估的飞行试验, 哈龙灭火剂的浓度低于规定值, 这是由于货舱中过高的空气更新率造成的。

通过调查，确定了两个泄露源：

- 第一个是前、后货舱门的排水阀；
 - 第二个是后货舱温度传感器装置（由另外的适航指令予以纠正）。
- 在此情况下，无法确保货舱防火。本适航指令要求对前、后货舱门排水阀进行改装。

本适航指令将CAD2004-A320-22(修正案号39-4643)的符合性时间由2005年4月30日延长到2005年12月31日。

2. 除非已经完成，应采取如下措施：

2.1. 在2005年12月31日前，按照AIRBUS SB A320-52-1124对前、后货舱门的排水阀进行改装。

2.2 等效符合性方法。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，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05 年 5 月 11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05 年 5 月 11 日

七. 联系人： 周成刚
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8-85703650